

動議：

深水埗區議會支持「今年落實大坑西邨重建時間表，政府主導助重建」

背景：

大坑西邨已五十年樓齡、設施殘破，急需重建。平民屋宇公司於 1999 年已成立小組研究大坑西邨重建，去年施政報告將大坑西邨重建納入議事日程，但至今仍未落實重建方案；現時平民屋宇公司似乎無意清拆現址屋邨，以按照地契重建為廉租單位予低收入家庭；政府應果斷收回大坑西邨現址土地，由政府發展重建。

去年二月，大坑西邨互委會主席及時任區議員聯署《大坑西新邨重建問卷調查》的問卷結果為 99% 邨民支持政府負責重建大坑西邨；近 600 戶大坑西邨居民一戶一信支持「政府接手」重建；豁免入息、資產審查，原區/原邨安置公屋、優先購買居屋。民協認為，政府有必要積極與平民屋宇公司共同探討如何善用大坑西邨土地，於今年落實大坑西邨重建，以助增建政府資助房屋單位；同時按照房委會屋邨重建的機制安置受重建影響的邨民。

大坑西邨由「政府接手」重建，是政府、平民屋宇公司、大坑西邨居民及社會公眾的多贏方案，理據如下：

- (1) 政府表示沒有足夠「熟地」，以達成未來十年公營房屋的建屋目標；大坑西邨現時仍未用盡地積比率，有至少三百個單位空置多年，嚴重浪費公共資源；現址土地可建至少 3000 多個公營房屋單位；
- (2) 根據立法會討論文件 CB(1)63/15-16(05)，深水埗未來五年有 21,000 個公營單位供應，要於今年落實大坑西邨重建，才可趕及安排深水埗原區安置。
- (3) 大坑西邨是香港公共房屋史上的獨例，當年是政府主動向平民屋宇公司以特惠地價批出土地，更貸款協助支付地價及興建大坑西邨；平民屋宇公司早於 1952 年成立，當時仍未有正式的政府資助房屋機構，該公司因而協助興建大坑西徙置區(光民村)，導致現時大坑西邨的獨特歷史背景，故此政府理應承擔重建安置之責任。

動議人：譚國僑、鄧穎恒、覃德誠、何啟明、江貴生、梁有方、吳美、衛煥南、楊琰

2016 年 1 月 18 日

文件提交 2016 年 2 月 2 日討論